**台州市椒江区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电子交易）**

**TZTX-2024-GK030**

采购项目：《椒江政协履职实践》丛书出版印刷项目

采 购 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台州市椒江区委员会办公室

台州天兴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_Toc4350_WPSOffice_Level1) [3](#_Toc4350_WPSOffice_Level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_Toc25017_WPSOffice_Level1)

[第三章 招标需求 1](#_Toc13072_WPSOffice_Level1)3

[第四章 评标 16](#_Toc31173_WPSOffice_Level1)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2](#_Toc27944_WPSOffice_Level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6](#_Toc5481_WPSOffice_Level1)

1. **公开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及区级政府采购（分散采购）预算执行确认书（椒财采确**临【2024】1732号**），台州天兴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采购人的委托，就《椒江政协履职实践》丛书出版印刷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投标人参加投标。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TZTX-2024-GK030**

项目名称：**《椒江政协履职实践》丛书出版印刷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号** | **标项名称** | **简要技术要求** | **数量** | **预算金额****（万元）** |
| 1 | **《椒江政协履职实践》丛书出版印刷项目** | 详见第三章招标需求 | 1批 | **30.9800** |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四）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五）信用记录：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一）时间：公告发布时间 至 投标截止时间

（二）方式：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免费下载

## 四、提交投标文件

（一）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10月15日14:00**（北京时间）

（二）投标网址：浙江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五、发布公告**

（一）公告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

（二）公告期限：本公告期限自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 六、注册报名

投标人需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进行注册后报名。

**七、****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受理招标文件相关质疑及答复）**

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台州市椒江区委员会办公室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青年路404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徐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6-88831661

质疑联系人：缪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6-88831661

**（二）采购组织机构**

名 称：台州天兴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海门街道建设路105-16号

项目联系人：金女士 联系电话：0576-88322665

受理联系人：洪先生（受理注册、中标结果相关质疑及答复）

联系电话：0576-88322665

**（三）同级政府采购监管机构**

名 称：台州市椒江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 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建设路6号

联系人：李老师/王老师

联系电话：0576-88553889/0576-88225817

**（四）政采云平台**

联系电话：95763

台州天兴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

1.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1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不接受  |
| 2 | 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  |
| 3 | 是否包含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 否 |
| 4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否 |
| 5 | 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 无 |
| 6 |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投标 | 请投标人在投标前仔细阅读“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1.投标文件的制作：投标人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下载网址：https://zfcg.czt.zj.gov.cn/download/index.html）。2.投标：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开标当天北京时间**14:00**）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3.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应在开标当天北京时间**14:00至14:30** 完成解密。 |
| 7 | 备份投标文件的递交 | 备份投标文件是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产生的备份文件 **[文件格式.bfbs]**，其他方式编制的视为无效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1.使用前提：投标人自行在线解密操作失败无法按时寻求技术人员帮助解密，或者投标人寻求技术人员帮助仍无法按时完成解密。2.递交截止时间：开标当天**14:00**（北京时间）3.投递邮箱：2821919349@qq.com4.未按上述要求递交备份投标文件或所提供的备份投标文件不符合要求的视同放弃，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但未于政采云平台正式上传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 8 | 中标人存档纸质投标文件的要求 | 1.存档纸质投标文件是中标人中标后提供给采购组织机构的用于本项目纸质存档备案用途的文件。2.存档纸质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纸质投标文件系电子投标文件纸质版，两者内容应一致；数量合计2套（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各2份）。邮寄到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海门街道建设路105-16号，收件人金女士，联系电话15355602733。 |
| 9 | 投标与开标注意事项 | 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2.标前准备：投标人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用户，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本招标公告附件：政采云CA签章申领操作流程）。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10 | 不见面开标 | 采购组织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如未参加，造成无法投标、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11 | 样品递交要求 | 无 |
| 12 | 远程在线演示要求 | 无 |
| 13 |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 信用中国（网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 |
| 14 | 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 |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 15 | 中小企业优惠措施 | 1.项目属性**（服务类）**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具体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执行）**采购标的：《椒江政协履职实践》丛书出版印刷；****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划分标准如下：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3.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4.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注：未提供以上材料或未填写必要内容的，均不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 |
| 16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17 |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和方式 | 1.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100万以内的按中标价的1.5%收取，不足6000元的，按**陆仟元整收取**，由中标人在中标结果公示后五个工作日内现金或转账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2.服务费缴纳账户信息：开户行：台州银行椒江支行 账号：540017383000015开户名：台州天兴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18 | 实质性条款 |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19 | 主要性能参数 | 带“★”的条款是主要性能参数。 |
| 20 | 书面形式 | 包括电子邮件、信函、传真。 |
| 21 | 解释权 |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组织机构 |

**二、说 明**

**（一）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浙江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应由投标人承担。

**（二）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三）当事人**

### 1.采购组织机构：是指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的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

2.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联合体：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

**（四）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资料提供外文证书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

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五）现场踏勘**

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六）特别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且所提供的资料都是真实有效的。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其中涉及资格条件的如非本法人所拥有，则投标无效。

2.投标人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人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且在质疑期限内，如有投标人认为中标人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3.本招标文件中关于电子招投标内容、流程如与政采云系统中最新的内容、操作不一致的，以政采云系统中的要求为准。

**三、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三）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四）采购组织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于投标截止时间的15日前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以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各潜在的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组织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四、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人接到招标文件后，按照采购组织机构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特别提示：如在投标时有要求提供资料原件的，将原件扫描放入投标文件。】本招标文件中若有多标项的，若参与多标项投标的，则按每个标项分别独立编制投标文件。

**▲1、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1. 投标声明书。
2. 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4. 财务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根据项目性质提供)。
6. 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供应商特定条件的有效资质证书扫描件（投标供应商特定条件中有要求的必须提供），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7）中小企业等声明函。

**注：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中“简化对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条件的形式审查，供应商书面承诺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资格条件的，不需要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等证明材料。”本项目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范畴的，可以以书面承诺代替相关证明材料。**

**2、商务与技术文件的组成：**

（1）技术方案描述部分

①投标人情况介绍（人员与技术力量、企业规模、经营业绩等）；

②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投标人对项目现状及需求的理解情况，对项目现状和需求描述的全面性、准确性、针对性，对项目重点、难点的把握，解决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③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工期、项目实施进度安排、项目实施人员及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类似经验及社保证明等）；

④技术需求响应表；

⑤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⑥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⑦交付及验收方案（包括项目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等）和措施；

⑧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技术性能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

（2）商务及其他部分

①证书一览表（与本项目相关的认证证书或文件）；

②近年来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扫描件及其相应的发票、用户验收报告等，具体要求详见评分细则对应评分项）

③商务需求响应表。

**3、报价文件的组成**

（1）开标一览表。

（2）报价明细表。

（3）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二）投标报价**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编辑、审校、设计、排版、书号、出版、印刷、服务款、货款、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验收、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

3.投标报价不得为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90天。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签署**

1.投标文件需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2.投标文件中所有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按照前附表要求提交，如采购组织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组织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五、开标**

**（一）开标程序**

1.开标时间到后，主持人准时组织开标；

2.宣布开标纪律；

3.宣布采购组织机构工作人员；

4.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半个小时内；

5.采购组织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6.公布开标结果。

**（二）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三）**投标人不足三家，不得开标。

**六、评标（详见第四章）**

**七、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单位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二）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采购组织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三）发放中标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通过政采云平台向中标人发放中标通知书。

**八、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内容要求，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或者电子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中标人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将取消中标资格。

4.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中标人，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二）合同公告及备案**

1.采购人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采购人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通过政采云平台提交至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存档。

**九、询问、质疑与投诉**

**（一）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联系方式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中“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二）质疑**

1.报名本项目的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或政采云平台的质疑系统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提出质疑：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当自获取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2）投标人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3）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2.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或政采云平台回复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投标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三）投诉**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1. **招标需求**

**一、招标项目一览表**

本次招标共 1 个标项，具体内容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号** | **项目名称** | **简要技术要求** | **数量** | **预算金额****（万元）** |
| 1 | 《椒江政协履职实践》丛书出版印刷项目 | 详见本章技术需求 | 1批 | **30.9800** |

**二、技术需求**

**（一）出版印刷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丛书名** | **分册名** | **数量** | **面数** | **书号** |
| **《椒江政协履职实践》** | **《调查研究》****《议政建言》****《风云春秋》****《笔墨神韵》** | 一套**4**册，印数**500**套，**每套配备函套和手提袋** | **每册内页约350面** | **共一个****丛书号** |

**（二）技术要求**

1、**《调查研究》《议政建言》《风云春秋》每册出版技术要求**

（1）尺寸：185\*260mm；

（2）封面：4P，250G双铜，彩色印，带勒口100MM，表面亚膜；

（3）内页：①70G阳谷轻型，单黑印，纯文字；

②350面**±30面，**每册具体出版内页面数按实际审定为准；

（4）装订：锁线胶装；

（5）排版：简体横排，必须符合图书排版规范；

（6）数量：每册500本。

**2、《笔墨神韵》每册出版技术要求**

（1）尺寸：185\*260mm；

（2）封面：4P，250G双铜，彩色印，带勒口100MM，表面亚膜；

（3）内页：①135G新伯爵白色，彩色印；

②350面**±30面，**每册具体出版内页面数按实际审定为准**；**

（4）装订：锁线胶装；

（5）数量：500本。

**3、书号要求：**出版丛书一套4册，一个丛书号，在申领丛书号前先与采购人沟通确定书号年份。

**4、**出版方负责上述所有作品的编辑校对、彩页制版、印刷装订、代办出版手续等，并在出版后送货到招标方指定地点。书稿须经认真审校，保证图书质量符合国家出版要求；出版社负责对出版物内容把关（如：请相关专家把关审读等），并负责相关费用。

**三、商务需求**

**（一）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出版和行业的相关技术标准。

**（二）质量保证及要求**

1.中标供应商须在三审三校后图书正式出版前向招标人提供校样供招标人组织审定。

2.中标供应商应按投标文件、招标人提供参考的资料和要求，不断完善修改直至审核通过为止。

3.正式印刷前中标供应商必须提供的样稿，由招标人进行质量确认后，且对接的印刷公司须得到招标人的认可，中标供应商方能正式印刷。

4.本项目印刷品必须符合国家及有关部门的技术标准和规范：

（1）材质无误、纸张平滑；

（2）文字内容准确，印刷字迹清晰，墨色均匀，书页无黑点，无缺字，无指印；

（3）页码正确，装订无错漏、颠倒，无倒页、漏页，尺寸划一，裁剪符合国家标准；

（4）装订精细，符合装订标准；

（5）成品包装完整，整本无破损。

5.本项目出版服务，应由中标人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本项目出版后的出版物，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私自印刷出售。

6.本项目的出版物出版后须在国家新闻出版署可查。

7.为保障出版质量，整个项目过程中中标人需积极配合好与采购人的对接工作，并安排专职人员每月不少于2次的上门对接服务，差旅费由中标人自理。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需要上门对接服务的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需到达采购方进行工作对接；逾期不能对接又无采购人可接受的正当理由的，按违约处理，每次扣款3000元，由采购人出具书面文件，不需要中标方签字，从合同结算金额中直接扣除。

**（三）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中标人应在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安全运达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中标人在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招标人48小时前通知招标人，以准备接货，所需一切搬运工具、运输设备均由中标人自备。

3. 在交付招标人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中标人负责。

4. 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中标人送达招标人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中标人同时需通知招标人已送达。

**（四）验收及质保期**

1.项目制作完毕所有资料提供齐全后，由招标方人员验收，验收以国家及行业标准为基础，结合本次招标文件和正式合同为依据进行。中标人必须提供全新正版合法出版物现货（原包装，至用户手中时未拆封）且能通过各项验收。

2. 中标人必须保证1年的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量保证期内正常使用过程中如出现如下质量问题（编校错误、装订损坏等），须由中标人进行解决，涉及的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五）交付时间及地点**

收到书稿后**6个月内完成出版**，并交付到招标人指定地点。

**（六）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及财政经费到账并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 招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待项目完成送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并经验收合格，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有效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剩余金额。招标人在支付合同金额前，中标人需按招标人的要求提供正规等额发票，否则招标人有权不支付合同金额。

2.中标人须在招标人支付预付款之前向招标人出具预付款保函。

 **（七）报价要求**

1.投标总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编辑、审校、设计、排版、书号、出版、印刷、服务款、货款、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验收、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

**2.为提高出版项目的进度和效率，本项目前期已完成《笔墨神韵》的书画拍摄及装裱，费用约4500元，中标人无须再重复此工作。投标人报价须包含其费用，中标后给付第三方。其余三册《调查研究》《议政建言》《风云春秋》无需此类工作。**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原则**

（一）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应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三、评标委员会**

（一）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与参与投标的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三）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无效标情形**

（一）在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与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或者报价文件中报价的货物跟商务与技术文件中的投标货物出现重大偏差的；

（二）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三）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四）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在限定的时间内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或未填写投标报价的；

（六）投标文件存在虚假材料的；

（七）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八）实质性要求（招标文件中打“▲”内容）不响应的；

（九）商务条款不响应的；

（十）投标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十一）逾期或未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

（十二）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

**▲五、废标情形**

（一）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二）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三）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六、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七、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关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简称中小企业）投标：中小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八、评标程序**

**（一）资格性审查**

投标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在政采云平台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  |  |
| --- | --- |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扫描件。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可以以书面承诺代替相关证明材料。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可以以书面承诺代替相关证明材料。 |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说明(根据项目性质提供，格式自拟)。 |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照投标声明书相关承诺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 信用记录 |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
| 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3.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资质 | 无 |
| 中小企业声明 |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二）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在政采云平台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  |  |
| --- | --- |
| 投标文件 |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
| “▲”实质性条款 | “▲”实质性条款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串通投标 | 未出现财政部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的串通投标情形。 |
| 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
| 报价 | 投标文件报价不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

**（三）商务技术及价格评审**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技术部分+商务部分+报价部分，总计100分，评标按以下标准及要求进行：

1.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评分细则** | **分值** |
| **技术部分****50分** | 整体方案情况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内容方案是否符合招标需求打分，方案各环节完备，贴合招标人实际，内容清晰、具体全面的得8分；内容有所欠缺需完善，方案不够清晰的得6分；方案内容粗略偏差较大的得4分；方案略有提及，片面的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 8 |
| 保障措施 | 投标人设有专门的编校部门，能按招标需求提供明确的质量目标和质量保证措施，质量保证及措施具体、可行性强的得7分；措施保证内容相对完整，可行性一般的得5分；措施保证较简略，存在明显缺陷的得3分；措施保证有提供，略有提及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7 |
| 项目进度安排方案 | 根据采购需求提供项目进度安排，提供编撰、排版、出版、编校的时间安排规划方案，进度设计合理，时间节点清晰，利于工作顺利推进的8分；方案有欠缺，计划可行性合理性一般的得6分；没有实质性内容，缺乏严谨性的得4分；方案有提供，略有提及的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 8 |
| 出版方案 | 根据招标需求提供出版方案（包括编校、装帧设计、印刷装订、交货验收等的各项服务实施方案及相关技术标准），方案科学、合理、详细、可行，采用的技术标准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有利于实现采购目标的得7分；方案较全面，可行性较好，先进性略有欠缺的得5分；方案考虑不周全，存在明显漏洞、明显不合理的得3分；方案略有提及，片面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7 |
| 人员配置情况 | 1.**项目团队负责人（10分）：**（1）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项目团队负责人具有同类出版项目工作经验的，每提供一个项目合同得2.5分，本项最高5分。（2）具有正高级技术职称的得5分；具有副高级技术职称的得3分，本项最高5分。2.**项目服务团队人员（10分）（不包含项目团队负责人）：**拟投入服务团队人员中具有与图书编辑出版相关的中级职称或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的，每一人得2分；具备副编审及以上高级职称的的，每一人得3分；本项最高10分。**提供以上证明材料，如合同不能反映相关工作经验内容的，须同时提供业主出具的加盖业主公章的相关证明材料；一人多本同类证书按最高级别计分；以上证明材料均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提供以上人员在投标单位近三个月任一月的社保证明，社保参保缴纳单位必须为本次投标人单位名称，其余不予认可；未提供的，对应打分项不得分。** | 20 |
| **商务部分30分** | 项目业绩 |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独立承担完成同类项目业绩的，每一个项目得1分（按出版书号计），最多得2分。**提供合同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 | 2 |
| 企业荣誉 |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奖项落款时间为准）获得过中国出版政府奖的，每个子项奖得2分；省级的每个出版奖项得1分，国家级的每个出版奖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行业协会、学会、商会等非政府部门（无法律、行政法规授权）颁发的证书不得分**，**提供证明材料（获奖文件或获奖证书或网上公示页为准），加盖投标人公章。** | 4 |
| 售后服务 | 售后服务计划和技术保障措施：根据招标需求提供售后服务计划和技术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内容、响应时间、承诺等），内容具体、方案和措施明确高效具有针对性的得7分；内容不够全面，不够科学合理的得5分；内容片面，针对性或可实施性差的得3分；方案有提供，略有提及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7 |
| 图书退换处理方案：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图书退换处理方案，包括图书质量问题、与预订不符等原因退单的处理态度及处理速度反应等打分，退换方案合理可行、有完备解决方案的得7分；方案考虑不周全，欠缺及时性的得5分；方案描述片面，存在明显漏洞、难以防范风险的得3分；方案有提供，略有提及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7 |
| 验收方案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验收方案、相关资料提供的完整程度进行评分。验收方案措施合理科学的得5分；验收方案措施欠规范，操作性不强的得3分；验收方案措施不规范，不具备操作性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5 |
| 合理化建议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理解，结合自身专业优势，提出的合理化建议，根据其提出的建议的可行性、有效性等方面进行打分：提出的建议合理、有效、针对性强的，得5分；提出的建议比较简单，合理性、针对性不强的，得3分；提出的建议不合理、不具备可行性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5 |
| 报价得分**20分** | 以合格投标人有效投标总价中的最低价为基准价，基准价为20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投标报价）×20%×100（小数点后保留2位小数）。 | 20 |

**注：合同、证书、报告及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将原件扫描上传至响应文件，并加盖电子印章；未提供、提供不全或模糊不清均不得分。**

**2.评审要求**

（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其中客观评分项的分值应当一致。

（2）对于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政府采购云平台’上开启的投标报价与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③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④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⑤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电子询标的形式，并加盖公章（电子印章）。

（3）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电子印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结果汇总及排序**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如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如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货物类采购项目以技术性能得分较高者为先，服务类采购项目以实力信誉（企业荣誉、人员配置情况）及业绩得分较高者为先。如果均相同，则抽签决定。

**（五）评标报告撰写**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以下为成交后签订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单位） 所在地：

乙方：（中标人） 所在地：

甲、乙双方根据××(采购组织机构名称）关于××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一）合同条款。

（二）中标通知书。

（三）更正补充文件（如有）。

（四）招标文件。

（五）中标人投标文件。

（六）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合同内容及服务标准**

（具体见项目需求）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编辑、审校、设计、排版、书号、出版、印刷、服务款、货款、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验收、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

**四、甲乙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根据招标结果确定）

（二）乙方责任

（根据招标结果确定）

**五、技术资料**

（一）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二）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六、知识产权**

（一）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二）若侵犯,由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应对及追偿过程中所支付的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七、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履约保证金。

**八、转包或分包**

（一）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二）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三）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九、服务质量保证期 (选用)**

（一）服务质量保证期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十、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一）履行时间：具体时间以甲方要求为准。

（二）履行方式：甲方指定方式

（三）履行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十一、款项支付**

 付款方式：(详见招标需求内付款方式)

**十二、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一）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二）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解除合同。

（三）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四）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四、违约责任**

（一）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二）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三）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双方根据具体情况协商，协商不成的，乙方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一）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二）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三）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解决争议的方法**

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提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通过以下方式解决：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三）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采购组织机构执一份。本项目未尽事宜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为准。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地址及邮编： 地址及邮编：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1**

《椒江政协履职实践》丛书出版印刷项目

项目编号：TZTX-2024-GK030（标项1）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全称（电子印章）：

地 址：

时 间：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投标声明书（附件2）。

2、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附件3）。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4、财务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根据项目性质提供)。

6、本项目要求的特定资质证书。

7、中小企业等声明函（附件4）。

**注：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中“简化对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条件的形式审查，供应商书面承诺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资格条件的，不需要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等证明材料。”本项目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范畴的，可以以书面承诺代替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2**

**投标声明书**

台州天兴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椒江政协履职实践》丛书出版印刷项目（编号为TZTX-2024-GK030）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不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说明：投标人在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如有上述所列情形，但限制期届满的，可按实陈述，并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2. 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知悉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对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没有任何异议，不申请澄清和质疑。
3. 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我公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90天。若被确定为中标人，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7、我公司如被确定为中标人，保证在中标结果公示后五个工作日内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陆仟元整。

|  |  |
| --- | --- |
| 开票信息（普通发票只需要提供纳税识别号，专用发票需要财务确认过的开票信息） | 纳税人名称：纳税识别号：（税务部门备案的）地址：（税务部门备案的）电话：开户行：银行账号： |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年 ×× 月 ×× 日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台州天兴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姓名） 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 为授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椒江政协履职实践》丛书出版印刷项目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电子印章）： 日期：

**附：**

|  |
| --- |
|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附件4**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台州市椒江区委员会办公室的《椒江政协履职实践》丛书出版印刷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椒江政协履职实践》丛书出版印刷**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台州市椒江区委员会办公室单位的《椒江政协履职实践》丛书出版印刷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

**附件5**

《椒江政协履职实践》丛书出版印刷项目

项目编号：TZTX-2024-GK030（标项1）

投

标

文

件

（**商务与技术文件）**

投标人全称（电子印章）：

地 址：

时 间：

**商务与技术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 技术方案描述部分**

1、投标人情况介绍（附件6）；

2、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

3、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4、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附件7）；

5、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附件8）；

6、技术需求响应表（附件9）。

7、验收方案；

8、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技术性能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

**第二部分 商务及其他部分**

1、证书一览表（附件10）；

2、近年来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附件11）；

3、商务需求响应表（附件12）；

4、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企业实力及信誉评分项以及售后服务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

**第三部分：评分索引表（第四章之评分标准）**

针对每项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注明有无提交及页码范围，行数不够自行添加，格式参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评分细则** | **提交情况** | **页码范围** | **备注** |
| **有** | **无**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6**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法人代表 |  |
| 地址 |  | 企业性质 |  |
| 股东姓名 |  | 股权结构（%） |  | 股东关系 |  |
| 联系人姓名 |  | 固定电话 |  | 传真 |  |
| 手机 |  |
| 1.企业概况 | 职工人数 |  |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  | 国家授予技术职称人数 |  |
| 占地面积 |  | 建筑面积 | 平方米□自有□租赁 | 生产经营场所及场所的设施与设备 |  |
| 注册资金 |  | 注册发证机关 |  | 公司成立时间 |  |
| 核准经营范围 |  |
|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
| 2．企业有关资质获证情况 | 产品生产许可证情况（对需获得生产许可证的产品要填写此栏） | 产品名称 | 发证机关 | 编号 | 发证时间 | 期限 |
|  |  |  |  |
| 企业通过质量体系、环保体系、计量等认证情况 |  |
| 企业获得专利情况 |  |

**要求：**

1.姓名栏必须将所有股东都统计在内，若非股份公司此行（第三行）无需填写；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7**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第1标）**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职责**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附人员证书复印件；

　　3.出具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如：投标截止日之前3个月内任一月的代缴个税税单、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8**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采购项目：《椒江政协履职实践》丛书出版印刷项目 采购编号：TZTX-2024-GK030

|  |  |  |
| --- | --- | --- |
| **姓名** |  |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
| **性别** |  |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旁证材料（供货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
| **年龄** |  |
| **职称** |  |
| **毕业时间** |  |
| **学校专业** |  |
| **联系电话** |  |
|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  |
|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主要工作** |  |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9**

技术需求响应表**(第1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招标需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 本表的名称须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本表参照本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需求”内第二条“技术需求”填制，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产品的性能指标、服务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对于投标产品的技术偏离情况需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一一比对给出，未达到技术要求中规定的数值应以负偏离标注。若因技术实现方式等其他问题而导致的理解不同未标注负偏离的，需在备注中具体说明；若未按要求标注负偏离又未予以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将视偏离程度给予扣分或认定为虚假应标。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0**

**证书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证书名称** | **发证单位** | **证书等级**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附所列证书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1**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址** | **合同总价** | **实施时间** | **项目质量** |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联系人电话**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业绩证明应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要求见第四章评分细则对应评分项）。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2**

**商务需求响应表(第1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招标需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本表参照本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需求”内第三条“商务需求”填制。

2.行数不够自行添加。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3**

**《椒江政协履职实践》丛书出版印刷项目**

**项目编号：TZTX-2024-GK030（标项1）**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全称（电子印章）：

地 址：

时 间：

**报价文件目录**

1、开标一览表（附件14）。

2、报价明细表（附件15）。

3、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附件14**

**开标一览表 (第1标)**

**项目编号：TZTX-2024-GK030**

**项目名称：《椒江政协履职实践》丛书出版印刷项目**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投标总报价**(元)** | 大写 |  |
| 小写 |  |

**填报要求：**

1. 投标总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编辑、审校、设计、排版、书号、出版、印刷、服务款、货款、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验收、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5**

**报价明细表 (第1标)**

 项目编号：TZTX-2024-GK030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名称****（成本组成内容）** | **数量** | **单价** | **小计**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小写¥** |

**要求：**

1. 本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相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投标人名称（电子印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职 务：

日 期：

其余事项：

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使用以下银行的政采贷服务。

|  |  |  |  |
| --- | --- | --- | --- |
| 银行 | 贷款年利率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中国工商银行 | 3.8%起 | 卢嘉诚 | 88588246 13867658508 |
| 中国农业银行 | 3.8%起 | 龚盛 | 15858682216 |
| 中国建设银行 | 3.8%起 | 梅晶晶 | 8852533913736585303 |
| 中国银行 | 3.75%起 | 王海 | 13857677798 |
| 浦发银行台州分行 | 4.05%起 | 王渊 | 13616676319 |
| 浦发银行椒江分行 | 4.05%起 | 孙瑞华 | 13857688081 |
| 交通银行台州分行 | 3.75%起 | 周翔宇 | 13867697018 |
| 招商银行台州分行 | 4.32%起 | 王海玲 | 13566413827 |
| 浙商银行台州分行 | 5.01%起 | 章涉漪 | 8188018513606681262 |
| 中信银行台州分行 | 4.15%起 | 陈金园 | 13586052161 |
| 华夏银行台州分行 | 4.5%起 | 邱明达 | 8187151813736252233 |
| 泰隆银行开发区支行 | 5.6%起 | 梁宛莉 | 13306869100 |
| 民泰银行椒江支行 | 5.8%起 | 陈慧珠 | 13857699669 |
| 绍兴银行台州分行 | 5.1%起 | 郭庭斌 | 15958633119 |
| 温州银行台州分行 | 4.55%起 | 王晓波 | 15824005475 |
| 平安银行台州分行 | 6.53%起 | 李俊丽 | 15906861025 |
| 宁波银行台州分行 | 4.35%起 | 戴莉丽 | 13566627207 |
| 金华银行台州分行 | 4.05%起 | 金雪婷 | 8188667015968661569 |
| 台州银行 | 5.6%起 | 洪婷 | 15858624999 |
| 邮储银行台州分行 | 3.85%起 | 董庆 | 8188898218957683735 |

供应商如有合同履约或预付款保函需要，可联系以下保险公司。

合同履约保函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保险公司 | 保费率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500元 | 徐凌 | 13905168070 |
|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1000元 | 尹刚强 | 13750668184 |
| 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0.5%，最低保费1000元 | 王灵芳 | 88869818，13586123199 |
|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5%，最低保费500元 | 徐小明 | 88552788，13968603112 |
| 阳光保险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500元 | 林高明 | 15888682693 |
|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2%，最低保费500元 | 王仙高 | 13858600221 |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0.3%，最低保费1000元 | 王仙春 | 13515769179 |
|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0.3%，最低保费1000元 | 王春宇 | 13676675331 |

预付款保函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保险公司 | 保费率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3%，最低保费500元 | 徐凌 | 13905168070 |
| 阳光保险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最低保费500元 | 林高明 | 15888682693 |
|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 年费率1%-2%，最低保费500元 | 罗赛 | 13736605643 |